

根據新《公司條例》訂立的附屬法例——擬議的提交安排

批次	提交附屬法例的立法會會議日期	將予提交的附屬法例	CB(1)358/12-13(04)號文件第4段的對應項目
1	2013年2月6日	《公司(公司名稱所用字詞)令》	(a)
		《公司(披露公司名稱及是否有限公司)規例》	(b)
		《公司(董事報告)規例》	(g)
		《公司(財務摘要報告)規例》	(h)
		《公司(非香港公司)規例》	(k)
2	2013年3月27日	《公司(會計準則(訂明團體))規例》	(e)
		《公司(披露董事利益資料)規例》	(f)
		《公司(修訂財務報表及報告)規例》	(i)
3	2013年5月22日	《公司紀錄(查閱及提供文本)規例》	(c)
		《公司(住址及身分識別號碼)規例》	(d)
		《公司(章程細則範本)公告》	(j)
		《公司(費用)規例》	(l)

附註

《公司(不公平損害呈請)法律程序規則》將由終審法院首席法官以先審議後訂立的程序制訂。我們將在準備就緒時，向立法會提交此套規則。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

二零一三年一月